证券代码：601985　　证券简称：中国核电　　公告编号：2026-068

中国核电关于 2027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2.0 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方案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及经营类指标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为深入贯彻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2.0 专项行动的倡议》（上证发〔2026〕68 号）要求，持续提升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成效，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核电或公司）制定 2027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2.0 行动方案。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披露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一）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电力（包括核能发电与风、光发电）销售业务、核电相关技术服务与咨询业务。公司以投资、建设、运营核电项目为核心业务，大力开拓非核清洁能源产业，创新开发核电技术服务市场，稳步推进核能多用途利用产业，积极探索战略性新兴产业，努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公司所生产的电力主要销售给电网公司。

（二）近三年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1. 核电板块：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控股在运核电机组由 25 台增至 26 台，装机容量由 2,375.00 万千瓦增至 2,500.00 万千瓦；核电发电量由 1,864.77 亿千瓦时增至 2,008.07 亿千瓦时；平均机组能力因子由 93.30%提升至 94.79%；运行业绩保持全球领先，2023 年 18 台机组 WANO 综合指数满分，2025 年 22 台机组 WANO 综合指数满分。核电业务的稳定运行为公司提供稳定的收入与现金流支撑。

2. 新能源板块：控股在运新能源装机容量由 1,851.59 万千瓦增至 3,364.10 万千瓦，发电量由 233.82 亿千瓦时增至 436.23 亿千瓦时，占总发电量比重由约 11%提升至约 18%；受市场化电价下行及新增装机转固折旧增加影响，新能源板块利润阶段性承压，公司通过发行类 REITs、引入战略投资者等方式优化权益结构、稳定经营质量。

3. 核能多用途利用板块：2023 年至 2025 年，江苏田湾“和气一号”建成全国首个工业领域核能供汽项目，“和气一号”投产以来连续稳定运行超 11,000 小时、累计供汽超 480 万吨，浙江秦山核电供热、海南核电供汽项目相继投运，核能多用途利用空间逐步打开。

4. 核电技术服务板块：2023 年至 2025 年，以中核运维等为平台发布“八方核护”技术服务品牌，核电相关服务收入由 10.91 亿元增至 13.94 亿元，推动公司“技术与服务输出”延伸。

5. 战略性新兴业务板块：2023 年至 2025 年，钙钛矿太阳能电池技术指标达到行业领先并建成百兆瓦级量产线，发布“和福一号”同位素品牌、首批商用堆产碳-14 和镥-177 投放市场，为中长期发展储备新动能。

（三）近三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指标	单位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亿元	749.57	772.72	820.75	598.48
归母净利润	亿元	106.24	87.77	93.04	60.66
扣非归母净利润	亿元	103.96	85.69	91.48	5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亿元	431.26	407.21	374.08	351.69
总资产	亿元	5,392.67	6,597.39	7,492.62	7,976.76
归母净资产	亿元	909.50	1,102.17	1,187.18	1,215.2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54	0.463	0.453	0.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19	9.44	8.21	5.06
营业收入近三年复合增速	%	12.76	7.22	4.82	2.19
研发投入近三年平均值	亿元	18.46	19.96	21.35	/

（四）主要指标变化情况与原因分析

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经营规模与资产实力持续提升。营业收入由 749.57 亿元增长至 820.75 亿元，增幅 9.50%；总资产由 5,392.67 亿元增长至 7,492.62 亿元，增幅 38.94%；归母净资产由 909.50 亿元增长至 1,187.18 亿元，增幅 30.53%。三年累计实现归母净利润 287.05 亿元，累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212.55 亿元，为公司持续回报股东提供了坚实保障。受核电新机组集中建设、新能源装机快速扩张带来的资产与净资产阶段性增厚，以及市场化电价下行、新能源限电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由 12.19%变动至 8.21%，基本每股收益由 0.554 元/股变动至 0.453 元/股。上述指标的短期波动，是公司受外部环境影响，以及机组处于投入高峰期、收益尚未完全释放的正常体现。公司主业盈利能力与现金流质量保持稳健，核电运行业绩持续领先，随着在建核电机组陆续投产，公司经营质量与股东回报水平有望提升。

二、管理层对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现状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类指标分析

1. 营业收入近三年复合增速

指标	2024 年	2025 年	同比变动	2026 年 1-9 月	同比变动	2027 年（预测）
营业收入近三年复合增速（%）	7.22	4.82	下降 2.40 个百分点	2.19	下降 3.17 个百分点	5.25

2025 年营业收入近三年复合增速为 4.82%，较 2024 年下降 2.40 个百分点；2026 年 1-9 月营业收入近三年复合增速为 2.19%，较 2025 年 1-9 月下降 3.17 个百分点。营业收入近三年复合增速下行，主要受电力市场化交易电价下行、核电机组检修天数同比增加，以及新能源板块装机扩张但电价偏弱、增收不增利等直接因素影响，加之上年同期基数较高，共同拉低营收复合增速。

2. 研发投入近三年平均值

指标	2024 年	2025 年	同比变动	2027 年（预测）
研发投入近三年平均值（亿元）	19.96	21.35	增长 6.92%	23

公司 2025 年研发投入近三年平均值为 21.35 亿元，较 2024 年增长 6.92%，主要系公司 2025 年加快核心技术攻关，激发科技创新新动能，研发投入（费用化与资本化合计）同比增加。

3. 2027 年经营类指标改善举措

2027 年，公司力争实现营业收入近三年复合增速达到 5.25%左右，研发投入近三年平均值达到 23 亿元左右。具体举措包括：

1）保持机组运行绩效领先

健全绩效监测评价体系，推动机组弱项识别由结果指引向趋势预测转型；构建适用百台机组规模的经验反馈体系，实现群厂经验反馈一体化与横向对标，专

项消除柴油机、冷源、燃料等受迫非停隐患；持续完善设备可靠性管理体系，实现标准化管理。

2）全面提升成本管理效能

强化工程建设、核燃料及生产运行成本管控。协同推进华龙一号 2.0 设计固化，精简系统复杂度，夯实造价、工期管控基础；保障核燃料成本按已签署协议锁定价格，探索天然铀储备等优化举措；实现可控生产成本量化管理，提升检修自主持票率，推广标准化服务主数据清单，通过备件共享调用、联采联储等策略压降库存水平；推进生产运维数智化，实行生产成本定额管理，在保障安全质量前提下提升运行生产自动化水平。

3）强化电力营销体系建设

以“集约化、标准化、数智化”为引领，构建适应全国统一电力市场要求的专业化电力营销体系。一是完善组织体系，厘清相关方业务管理关系，配合电力营销三级管理体系建设，强化人才梯队建设。二是多维度提升市场化能力，建立交易策略复盘机制，按月开展交易执行评估，持续优化报价模型和持仓策略，探索“售电+综合能源服务”、虚拟电厂及核电+抽蓄等经营模式。三是积极争取有利政策环境，推动核电机制电价政策在更多省份落地，争取核电纳入绿电绿证体系和发电侧可靠容量补偿机制覆盖范围。

4）扩大核电技术服务规模

通过资源整合和集约化运作，提升中核运维、中核武汉、运行研究院和各核电基地对外技术服务能力。完善市场开发体系，夯实八大核心产品供应能力，特种维修技术储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堆内构件在役维修服务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依托各核电基地打造特色技术服务产品，形成 CNP300、CANDU、“华龙一号”标准化、VVER、AP1000 及小堆系列技术服务能力，并积极拓展海外市场，

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高端技术服务品牌。

5）高效实施投资闭环管理

对投资项目开发、实施、经营、处置四个阶段实现全寿期管理，建立“约束性+可行性+风险性”三维评价模型，坚持“先评估后决策”原则和三级决策支撑体系。依托设计审查中心和造价管理中心加强技术与造价管理核心能力建设，通过设计方案优化降低项目造价；落实投资目标责任制，坚持“概算>年度投资计划/预算>立项>合同>支付”链式控制体系，开展赢得值管理实现工程进度与费用一体化管控。建立“投资项目后评价+经营性投资项目经济效益专项评估”双评机制，对控股子企业和参股项目进行评估并分类处置，优化公司资产质量。

6）加快核心技术攻关

围绕高质量发展与价值创造，注重研发投入和战略合作，发挥“强核心、大协作”创新体系作用，加强业主在科技创新中的引领作用，做有组织、有价值的科研。重点围绕能力因子提升、功率提升、国产化攻关、数字核电、老化延寿、核技术应用、运行仿真、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策划和实施一批重点科研项目，制定实施计划，逐步推进成果在电厂应用落地，提升核电机组安全可靠运行水平。

（二）回报类指标分析

自 2024 年首次发布“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来，公司坚持回报投资者的根本理念，多维度保障投资者权益。

指标分类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9 月	2027 年目标
分红次数	全年 2 次分红（年度+临时）	全年 2 次分红（年度+中期）	已于 2026 年 10 月实施中期分红	全年 2 次分红（年度+中期）
股利支付率	41.78%	39.69%	11.27%（中期分红 / 上半年归母净利润）	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

指标分类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9 月	2027 年目标
控股股东、董事、高管增持	截至 2024 年 10 月 19 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集团）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中核集团采用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完成增持共计 17,775,311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的 0.09%，增持金额约为 12,949 万元	/	/	推动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
股份回购	/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发布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截至 2025 年末，全年累计回购股份 0.41 亿股，使用资金 3.75 亿元	2026 年内，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0.13 亿股，使用资金 1.09 亿元；8 月 29 日，公司发布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拟使用 1-2 亿元资金开展 2026 年度股份回购工作	完成 2026 年度股份回购工作；开展新一轮股份回购工作
投资者交流活动	2024 年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 71 场次，与 2,680 位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接听投资者热线 566 次；回复投资者问题（上证 E 互动）164 条；获得券商研报 76 份，均维持“推荐”或“买入”等正面评级	2025 年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 116 场次，与 1,711 位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接听投资者热线 489 次；回复投资者问题（上证 E 互动）106 条；获得券商研报 70 份，均维持“推荐”或“买入”等正面评级；开展中国核电上市十周年活动	2026 年 1-9 月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 80 场次，与 1,024 位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接听投资者热线 234 次；回复投资者问题（上证 E 互动）48 条；获得券商研报 37 份，均维持“推荐”或“买入”等正面评级	全年组织投资者交流活动不少于 90 场次
业绩说明会	2024 年组织开展业绩说明会 6 场	2025 年组织开展业绩说明会 8 场	2026 年 1-9 月组织开展业绩说明会 5 场	年度业绩说明会 3 场、半年度 2 场，公司董事长出席 3 次

1. 健全市值管理制度，强化统筹管控

2025 年，公司作为主要指数成份股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进一步加强市

值管理工作，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市值管理各级责任主体，建立市值管理核心指标监测预警机制，每个交易日分析公司市场表现，建立股价异常波动应急处置方案，精准快速防控市值异常风险。公司将市值管理纳入企业绩效考核和董事会年度重点工作，在重大事项决策中充分考虑投资者利益和回报，确保公司经营决策与市值管理目标协同推进。

2. 保持积极分红策略，以持续回报提振投资者信心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承诺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并明确随着公司发展阶段成熟，分红比例将进一步提高。2024 年公司首次实施“年度+临时”分红，全年股利支付率 41.78%，分红金额超 36 亿元；2025 年实施“年度+中期”分红，全年股利支付率 39.69%，分红金额超 36 亿元；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完成 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10 亿元。

自公司上市以来，平均年度股利支付率超 36%，累计分红超 283 亿元。未来，公司将延续“年度分红+中期分红”相结合的常态化分红机制，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

3. 大力开展股份回购，以稳定回报夯实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 2025 年度股份回购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完成，累计回购 0.54 亿股、使用资金 4.84 亿元，向市场传递信心并为股价提供底部支撑。2026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股份回购工作方案的议案》，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 1 亿元至 2 亿元。

4. 坚持贯彻创新思维，以价值为基做好传播

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倾听各方意见，持续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度。2026 年 6 月，公司获得证券时报第十七届天

马奖“投资者关系管理股东回报奖”。

公司以业绩披露与投资者沟通为核心，通过多元创新渠道向资本市场传递投资价值与发展前景。2026 年 1-9 月，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反路演、券商策略会等形式开展投关活动 80 场次、对接交流 1,024 人次，突出公司长期稳健发展、注重投资者回报的核心价值，强化投资者预期管理，增强投资者信心；接听投资者咨询热线 234 次，回复上证 E 互动 48 条，提问均做到及时响应、专业解答；2026 年 1-9 月，券商分析师共计出具公司相关研报 37 份，均给予“买入”“增持”等评级。

公司在定期报告披露后，配套发布“一图读懂”图文解说，提升公告可读性与投资者获得感。

5. 重视股东沟通与回馈，举办中国核电 2025 年上市十周年活动

公司坚持创新场景化交流，多维度传递投资价值。2025 年 9 月，举办上市十周年暨核能产业链协同交流会。会议以“十年同舟，向光而行”为主题，系统总结了公司上市十年发展成就，发布《中国核电上市十周年发展白皮书》及《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中英文版），并围绕核能产业链协同、聚变能源等前沿议题开展深入研讨。中核集团、社保基金会、国新投资、浙能电力等股东方，中国原子能、中国铀业等上下游合作单位，中证投服中心、中信证券等金融机构，以及中国网、中国证券报等媒体和科研院所的百余位代表到场参会。会后公司举办了投资者业绩交流会，为投资者答疑解惑，公司董事长参与交流，进一步增强资本市场对中国核电未来发展的信心。

6. 2027 年回报类指标改善举措

1）保持稳定且可预期的分红政策。继续实施“年度+中期”两次分红，综合盈利水平、现金流、投资需求及债务结构确定全年分红金额。

2）丰富信息披露形式与可视化解读。2027 年，公司将持续加强信息披露内容质量，定期报告披露后持续发布“一图读懂”，提升公告可视化程度。

3）拓宽中小投资者沟通渠道。股东会开通“一键通”投票通道，为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提供便利。落实线上+线下业绩交流，董事长、总经理积极参加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邮箱专人值守，建立投资者热线台账，完善意见征询和反馈机制。

4）持续用好回购与增持工具。依法合规推进新一轮股份回购并做好后续安排。推动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三）规范类指标分析

指标分类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9 月	2027 年目标
合规培训及记录	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参加上交所组织的相关专业化培训 2 人次	组织公司关键岗位人员完成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 3 人次	组织公司关键岗位人员完成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 2 人次	组织董事、高管及关键岗位人员开展不少于 2 次证券及资本市场合规专项培训，及时跟踪法律法规、自律规则最新动态，提升“关键少数”规范意识和履职能力
信息披露	连续四年、上市以来第九次获得上交所信息披露评价 A 级，2024 年完成各类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共计 93 份	完成各类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共计 86 份	完成各类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共计 54 份	持续完善信息披露机制，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实施公告分层分级复核。规范官网、微信公众号等非法定信息披露渠道的信息发布机制，谨防主动或被动卷入热点概念炒作。持续开展信息披露半年度自查工作，提前排查弱项、夯实工作基础，推动从“被动合规”向“主动提质”转变
制度建设	/	完成监事会撤销，	修订发布《信息披露	持续完善制度建设，

指标分类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9 月	2027 年目标
		修订发布《公司章程》；修订发布《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股东会议事规则》等 8 项制度	管理》《内幕信息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4 项制度	密切跟踪监管规则变化，及时修订相关制度，确保制度体系动态合规、有效衔接

1. 夯实合规培训体系，提升关键岗位履职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关键少数”及关键岗位人员合规履职能力建设，积极统筹内外部培训资源，2026 年 1-9 月组织公司关键岗位人员完成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 2 人次，持续推动关键岗位人员持证履职、专业履职，切实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和业务能力。

2. 坚守合规底线思维，高质量开展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各类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2026 年 1-9 月，完成各类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共计 54 份。

3. 坚持科学合规运作，以公司治理质效提升赋能高质量发展

2026 年 1-9 月，公司以规范运作、精益管控、科学决策为抓手，严格对标各级监管机构与上级单位管理要求，全方位夯实董事会运行底层根基，系统性升级治理综合能力，为公司合规经营、重大事项审慎研判筑牢制度与流程保障。一是高质量完成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筹备，筑牢科学决策根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今年累计召开股东会 2 次，董事会 6 次，审议议题 63 项，含制度修订 4 项，上会议案一次审议通过率 100%，严格落实重大事项决策的合规性、规范性要求。二是系统性完善全板块治理制度体系，统一管控标准。对照中核集团新版公司治理制度，编制发布公司重大事项权责清单，创新编制《中国核电重大事项决策流

程手册》，梳理重大事项全链条决策流程；严格审核 14 家成员单位提报的“三重一大”、董事会授权等制度 57 份，确保制度要求有效落地，助力成员单位建强治理体系。

4. 2027 年规范类指标改善举措

1）完善信息披露内控机制。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实施公告分层分级复核。规范官网、微信公众号等非法定信息披露渠道的信息发布机制，谨防主动或被动卷入热点概念炒作。持续开展信息披露半年度自查工作，提前排查弱项、夯实工作基础，推动信披工作从“被动合规”向“主动提质”转变。

2）完善常态化依法合规培训体系。组织董事、高管及关键岗位人员开展不少于 2 次证券及资本市场合规专项培训，及时跟踪法律法规、自律规则最新动态，提升“关键少数”规范意识和履职能力。

3）加强专委会和独立董事监督作用。重点对关联交易及重大事项的经营风险、投资计划、利润分配进行独立研判；定期开展重大风险识别评估，构建重大风险的长效监测机制。

三、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目标汇总

综上，通过分析公司经营类指标、回报类指标及规范类指标情况，现集中展示公司 2027 年主要目标与计划，并对有关指标的可实现性进行风险提示。

（一）2027 年经营类指标及行动计划

指标分类	现状	目标（2027 年）	计划	风险
营业收入近三年复合增速	2026 年 1-9 月营业收入近三年复合增速为 2.19%	力争 2027 年营业收入近三年复合增速达到 5.25%左右	夯实核电机组运行绩效、优化大修工期；严守投资收益率；强化电力营销与成本费用管控	电力市场化改革持续深化、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加速推进，市场交易规模显著提升，价格波动风险进一步加剧，对公司电力业务领域的政策研判、交易策略及运营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其中，核电作为稳定可靠的基荷零碳电源，需持续探索市场化价值实现路径并密切关注相关结算机制动向，新能源

指标分类	现状	目标（2027 年）	计划	风险
				发电则正从“计划电”向“市场电”转变，大发时段边际出清电价偏低，可能面临弃电风险与低电价风险并存的局面
研发投入近三年平均值	2025 年研发投入近三年平均值为 21.35 亿元	力争 2027 年研发投入近三年平均值达到 23 亿元左右	注重研发投入与战略合作，发挥“强核心、大协作”创新体系作用，聚焦能力因子提升、功率提升、国产化攻关等领域策划实施重点科研项目，推动成果在电厂落地	研发投入与战略合作涉及前沿技术路线、成果转化周期和资金强度，存在技术路线不确定性、转化周期长及投入产出不及预期等风险

（二）2027 年回报类、规范类指标及行动计划

指标分类	现状	工作计划
分红比例及频次	2025 年全年分红比例 39.69%，分红金额超 36 亿元；上市以来平均分红率超 36%、累计分红超 283 亿元；2024 年实施“年度+临时”分红，2025 年实施“年度+中期”分红，2026 年 10 月已实施中期分红	维持稳定分红政策，现金分红比例继续不低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 30%并随发展阶段成熟进一步提高；2027 年实施“年度+中期”2 次分红
控股股东、董事、高管增持	截至 2024 年 10 月 19 日，公司控股股东中核集团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中核集团采用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完成增持共计 17,775,311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的 0.09%，增持金额约为 12,949 万元	推动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股份回购	第一轮回购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完成，累计回购 0.54 亿股、投入 4.84 亿元；计划开展新一轮股份回购，使用资金 1 亿至 2 亿元	完成 2026 年股份回购工作；开展新一轮股份回购工作
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6 年 1-9 月，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 80 场次，与 1,024 位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接听投资者热线 234 次；回复投资者问题（上证 E 互动）48 条；获得券商研报 37 份，均维持“推荐”或“买入”等正面评级；组织开展业绩说明会 5 场	全年组织投资者交流活动不少于 90 场次；组织年度业绩说明会 3 次、半年度 2 次，公司董事长出席 3 次；开展投关工作标准化、数字化建设，动态更新交流口径库
依法合规治理	组织公司关键岗位人员完成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 2 人次；根据监管规则变化，修订发布 4 项制度	组织董事、高管及关键岗位人员开展不少于 2 次证券及资本运作领域培训；持续完善制度建设；确保不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或受到监管处罚

本方案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及经营类指标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四、投资者交流渠道

1. 投资者热线：010-8192 0188

2. 公司邮箱：cnnp_zqb@cnnp.com

3. 信息披露地址：上交所官网（https://www.sse.com.cn）

4. 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同步披露。

特此公告。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0 日